

东莞市模具（国际）职业教育集团章程

（2013年10月18日制定，2019年6月18日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集团名称：东莞市模具（国际）职业教育集团（以下简称集团）。

第二条 集团性质：东莞市模具（国际）职业教育集团以服务东莞产业转型升级为宗旨，以模具类相关专业为纽带，以产、学、研一体化为途径，以实现资源共享、校企合作、构建东莞市模具（国际）职业教育体系为目的，由涉及机械五金模具职业院校、行业协会和相关企事业单位在东莞市教育局、长安镇人民政府的指导与支持下，按照平等的原则，自愿组成的联合体，是非独立法人组织。待条件成熟时可以申请法人单位。

第三条 集团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精神为主线，充分发挥职业院校、科研单位、国内外企业、行业协会各自的优势，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校企合作项目和合作模式，协同创新，实现国际化、信息化、规模化、集约化办学，拓宽模具职业教育的发展空间。

第四条 集团宗旨：按照“政校企合作、专业性联盟、产教

研结合、国际化发展”的思路，努力组建集人才培养、教学科研、实习实训、就业指导、产业开发、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国内一流的职教集团，构建网络化、一体化、社会化、国际化的职教体系，促进成员单位的科学发展，为东莞的社会经济服务。

第五条 集团一切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遵守社会公德。

第二章 职能范围

第六条 集团的职能范围

（一）人才联合培养。通过开展订单培养、中高职融通、企业在职员工“双元制”学历教育或培训、政府部门委托培训项目等，开展学校间、校企间、校政间、国际间人才的共同培养工作，拓展人才培养的合作渠道，提高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

（二）设施资源共享。通过学校与政府、学校与学校、学校与企业共建共用校内外实训基地、技能鉴定机构、培训学院、模具检测中心等形式，发挥资源的综合效应，提高资源使用效率。

（三）师资共培互聘。建立集团教师与专家资源库，建立教师与企业专家结对联系、相互交流机制，实施集团院校成员单位

间教师互聘，开展企业专家进课堂、专业教师进企业等活动，加快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学团队建设。

（四）专业特色共育。通过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同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展课程研究开发，共同实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途径，促进专业特色的形成，培育具有地方特色的优势专业。发挥学校现有专业优势，加强校企合作，促进地区专业优势互补，最大限度满足社会人才需求。

（五）科技与社会服务共推。通过共同组建科技开发与服务团队，发挥成员间各自资源优势，推动科技攻关、技术开发、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等技术服务活动的广泛开展，提高行业企业技术水平与员工素质。

（六）招生就业工作联动。加强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的合作，开展人才需求状况深度调研与毕业生质量状况长期跟踪，建立健全毕业生就业服务网络体系，为职业院校招生就业、创业教育等工作提供有效服务。

第三章 集团成员

第七条 凡承认本章程，在国内外有一定影响并愿为模具职教事业发展作出贡献的模具类高等职业学校或相关高等院校承担模具类相关专业教学和研究的系部、模具类中等专业学校、模

具行业协（学）会及行业教育培训机构、知名企业及科研机构等单位均可申请参加本集团。集团由成员、理事、常务理事、常任理事长组成。

第八条 申请加入集团的程序：

- （一）提交入会申请书及单位基本情况材料简介。
- （二）经常务理事会讨论通过并颁发会员证。

第九条 集团成员退出集团应书面通知集团秘书处，并交回会员证。

第十条 集团成员如有严重违反本章程的行为，经常务理事会表决通过，予以除名。

第四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十一条 组织机构

（一）本集团以东莞钜升公司、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捷荣模具工业（东莞）有限公司、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为发起单位（排名不分先后），负责具体组织、协调工作。

（二）凡承认本章程并符合第三章第七条和第八条所规定条件的单位，均可成为本集团成员。

（三）本集团实行常务理事会和理事长轮值制，设立轮值理

事长 1 名。常任理事长会议是集团最高权力机构。

（四）理事会设立常任理事长单位 5 家（排名分先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隆凯股份有限公司、捷荣模具工业（东莞）有限公司、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上述单位负责人为常任理事长；设立秘书长单位 1 家：东莞市机电工程学校。轮值理事长在常任理事长单位中产生，轮值期为 6 个月。秘书长由常任理事长会议聘任，任期为 3 年。

（五）秘书处下设专业部、资源部、信息部、事业部、国际部、发展部和办公室。六部设部长各 1 名，办公室设主任 1 名，部长、主任由秘书长聘任，任期为 3 年。

（六）理事会设名誉理事长若干名，由理事会聘任。

第十二条 常务理事会

（一）常务理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需三分之二以上常务理事出席会议方为有效。若常务理事不能出席会议，可委托他人出席。

（二）在常务理事会休会期间，秘书处行使常务理事会权利。如遇特殊情况，秘书处可向轮值理事长提议，由常任理事长会议讨论通过召开临时常务理事会。

（三）常务理事会实行民主集中制。讨论问题应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充分的友好协商。决议重大问题须半数以上常

务理事同意。

第十三条 常务理事会议职责

- （一）讨论通过或修改本集团的章程。
- （二）讨论通过年度工作计划。
- （三）讨论并实施集团各项管理制度。
- （四）讨论研究各理事单位的重要提案。
- （五）向教育行政部门提出职教发展规划的建议，向地方政府提出产业发展的建议。

第十四条 常任理事长会议职责

- （一）执行常务理事会议决议。
- （二）审议决定成员单位的加入与退出。
- （三）实施常务理事会议通过的年度工作计划。
- （四）决定常务理事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审议的主要内容。

第十五条 集团秘书长职责

- （一）负责集团年度工作方案的落实。
- （二）负责集团的宣传和文档整理等工作。
- （三）负责集团网站管理。
- （四）组建专业技术人员团队，为集团成员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服务。

（五）筹备组织理事会议，负责起草会议文件，撰写工作报告。

（六）负责集团的日常联络工作。

（七）定期向轮值理事长汇报阶段工作成果。

（八）完成常任理事长成员交办的日常工作。

第五章 权利与义务

第十六条 集团理事共同的权利与义务

（一）集团理事享有以下权利：

1. 各集团理事地位一律平等，有参与集团重大决策的权利。
2. 拥有对本集团名称的使用权。
3. 拥有无偿享受信息交流、教学咨询的权利、优先有偿享受科研成果转让、实习基地使用的权利。

（二）集团理事必须履行以下义务：

1. 承认并遵守本章程，参加理事会议及集团组织的各种活动。
2. 落实理事大会的决议，按照理事大会决定的工作计划，做好相应的工作。
3. 及时向集团秘书处通报情况。
4. 加强集团成员单位间交流、沟通、团结和协作。

5. 自觉维护集团信誉，保护本集团名称的使用权。

第十七条 成员院校机构的权利与义务

（一）权利：

1. 优先享用集团内各种职业教育资源和各类信息。
2. 优先了解成员企业人才供求信息 and 培养要求。
3. 优先向成员企业派遣实习生。
4. 优先向成员企业输送合格毕业生。
5. 优先在成员企业设立实训基地。
6. 到成员行业协（学）会、成员企业调研考察的权利。
7. 与行业协（学）会、成员企业合作办学的权利。

（二）义务：

1. 实施“企业课堂”、“岗位学制”等人才培养，为成员用人单位提供优质毕业生。
2. 建立培训基地，与成员企业共享教育资源，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员工培训服务。
3. 和成员企业联合进行科研活动，将科研成果转化到企业。

第十八条 成员企业的权利与义务

（一）权利：

1. 优先享用集团内各种职业教育资源和各类信息。
2. 优先与成员院校签署人才需求订单。

3. 优先获得成员院校提供的优质毕业生。
4. 优先获得成员院校研发的科学技术成果。
5. 根据需要由成员院校对本单位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继续教育培训。
6. 与成员院校合作进行科研活动。
7. 与成员院校联合办学的权利。

(二) 义务：

1. 对成员院校的专业、课程设置、学生实训能力培养等提出建设性意见。
2. 及时反馈用人单位对成员院校毕业生的使用信息。
3. 接受成员院校的学生实训实习和教师实践锻炼，并提供实习场所，配备高水平的实习指导老师。
4. 应成员院校的要求，派遣教学所需的高技能人才到学校担任兼职教师。

第六章 经费

第十九条 集团经费的主要来源是政府资助、社会捐赠以及集团从事其他社会服务活动等所获得的合法收入。

第二十条 集团经费必须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

发展，不得在会员中分配。

第二十一条 集团经费使用执行国家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并接受理事大会和有关部门的监督 and 审计。

第二十二条 属于政府资助、社会捐赠的集团资产，集团将以适当的方式向社会公布。

第七章 终止程序及终止后的财产处理

第二十三条 集团完成宗旨任务后需要解散，或因其他原因终止活动，由常务理事会提出终止动议。

第二十四条 集团终止动议须经理事大会表决通过。

第二十五条 集团终止前，须在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处理善后事宜。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章程经集团第一次理事大会表决通过。

第二十七条 本章程于集团成立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八条 本章程解释权属集团理事会秘书处。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八日